

# 2023年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有效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经典(大全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有效篇一

贷款人（全称）：

借款人（全称）：

担保人（全称）：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借款

- 1、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小写）。
- 2、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改变借款用途。
- 3、借款期限自日起至年月止。实际借款期限以借款凭证记载为准。借款凭证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借款利率按月利率，违约月利率。

### 第二条先决条件

下列条件未满足的，贷款人有权不提供本合同项下借款：

- 1、借款人、担保人根据贷款人要求提供有关文件、资料、单据并办妥相关手续。
- 3、借款人、担保人、担保物未出现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

### 第三条 还款

1、借款人与贷款人约定按以下第种方式还本付息：

- (1) 实行利随本清方式还款，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金。
- (2) 按/季) 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为每/季末日) 的20日。
- (3) 分期还款的按/季) 还款，从借款发放的/次季) 开始还款，还款日为每(月/季末月)(20日/借款对应日)。如无借款对应日，以借款对应月的最后一日为还款日。
- (4) 其他还款方式：。

### 第四条 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请的和使用借款。
- 2、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 3、按贷款人要求如实提供与借款相关的文件、资料和单据。
- 4、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及收入情况等发生变动时，应及时书面通知贷款人。
- 5、出现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不利情形时，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并落实贷款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 第五条 贷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 1、有权了解并价差借款人基本情况、借款使用情况、担保人状况及抵押物/质押物情况。
- 2、借款人出现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贷款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提前收你借款。
- 3、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或担保人未履行担保责任，贷款人可以就借款人或担保人的违约行为对外进行公开披露。
- 4、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借款。
- 5、当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全部还清、抵/质押权消灭后，将应退还的抵押物的权利证明、质押物或质押权利凭证交给抵/质押人。

## 第六条 借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借款不得担保方式为保证/抵押/动产质押/权利质押)担保。

### 1、保证担保的：

(1)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有有多个保证人的，各保证人共同对贷款人承担连带责任。

(2) 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人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责任的，贷款人有权直接向借款人或保证人收回贷款本息。

(4) 借款人提供了物的担保，贷款人有权选择先执行物的担

保或先要求任一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或同时执行保证及物的担保。

当本合同项下借款即有债务人以自己的财产设定担保又有保证人提供保证，当贷款人未行使担保物权、放弃担保物权顺位、变更担保物权时，保证人承诺仍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 保证人出现足以影响其担保能力的重大不利情形的，或保证人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及收入状况等发生变动的，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

## 2、保证人抵押物情况：

(1) 保证人同意以做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抵押物（详见抵押清单），上述抵押清单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上述抵押物暂作价人民币（大写）抵押物的最终值以实际处理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为准。

(3) 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抵押财产处置费、过户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

(4) 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的从物、从权利、附和物、混合物、分离物、代位物、代位权、加工物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财产或权利。

(5) 抵押物用抵押人占管。抵押人对抵押物负有妥善管理义务，并随时接受贷款人对抵押物的监督检查。

(6) 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对抵押物做出赠与、转让、出租、再抵押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经贷款人书面同意转让、出租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所得价

款，应用于提前清偿本合同项下债务，或向贷款人和抵押人商定的第三人提存。

(7) 抵押期间抵押物毁损、灭失或被征用、征收的，抵押人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抵押人由此所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等优先用于偿还本合同项下的债务或与贷款人和抵押人商定的第三人提存。抵押物价值减少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经贷款人认可的担保，抵押人未恢复或者未提供担保的，贷款人可以要求借款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提前行使抵押权。

(8) 抵押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到有关登记机关申办抵押登记手续；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抵押登记文件或其他权利证书由贷款人保管。

(9) 抵押人应按贷款人要求对抵押物办理足额保险，并指定贷款人为该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保险单正本交贷款人保管。在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单方或保险人协商中段、变更或解除保险合同；不得放弃保险金的请求权和向第三人请求赔偿的权利。抵押人在抵押期间未按时足额缴付保险费或办理续保手续的，贷款人有权代为垫付或办理保险，带看人由此而支付的相关费用由抵押人承担，并有权申请从抵押人收取上述费用。抵押物发生保险事故的，抵押人应立即通知保险公司及贷款人，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怠于通知或索赔，给贷款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因保险事故获得的保险金应优先于偿还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

(10) 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贷款人未受清偿的，贷款人可以与抵押人协议处理抵押物，也可以直接请求人民法院拍卖、变卖抵押物，并就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本合同担保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同时存在两个以上担保人的（含借款人自身提供物的担保情形），贷款人有权要求任一或各个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本合同项下借款既有债务人提供的物的担保的，又有其他担保人提供担保，当贷款人未行使担保物权、放弃担保物权顺位、变更担保物权时，其他担保人仍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担保责任。

（11）贷款人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时，贷款人有权决定是否同时转让相应的抵押权。

（12）当贷款人选择全部或部分转让抵押权时，贷款人应当协助贷款人、受让人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当贷款人选择全部或部分转让抵押权时，抵押人应当协助贷款人、受让人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 第七条违约责任

1、贷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借款造成借款人损失的，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支付给借款人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同期逾期借款的利息计算方式相同。

2、借款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贷款人有权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有权宣布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的其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立即到期或采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3、本合同项下借款的任一担保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采取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4、因借款人、担保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或仲裁方式实

现债权的，借款人、担保人应当承担贷款人为此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及担保物权的费用。代理费按照借款人本息合计额5%收取，该费用不另行提供发票。

5、担保人有下列行为之一，应向贷款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本合同项下债务本金的10%计算；给贷款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与全额赔偿：

（2）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擅自处理担保物（权利）；

（3）其他影响抵/质押权利人实现抵/质押权的行为。

6、未按合同约定办理登记、变更登记、保险手续，未移交质物、权利凭证，未按贷款人要求恢复担保物（权利）价值或提供补充担保的，抵押人应对此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至本息付清之日止。

##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诉讼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需履行。

第九条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借款人、贷款人各执一份，效力相同。

## 第十一条提示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和担保人主意对本合同各印就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要求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面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贷款人（签章）：

借款人（签章）：

签约时间：

## 借款担保合同有效篇二

借款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出借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保证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以上三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内容，共同遵守本合同：

第一条：出借人向借款人出借\_\_\_\_\_元（大写：\_\_\_\_\_）；借款利率为\_\_\_\_\_（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出借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借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二条：借款期限到期后，借款人应连本带息一次性向出借人付清。

第三条：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五条：在借款到期后，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清本息时，保证人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六条：借款期内，借款人或保证人变更住所、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后7天内通知出借人；否则，出借人以原联系方式、原住所向借款人、保证人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七条本合同发生纠纷，由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第八条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 借款担保合同有效篇三

身份证号：\_\_\_\_\_

住址：\_\_\_\_\_

出借人(乙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址：\_\_\_\_\_

保证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址：\_\_\_\_\_

甲方因\_\_\_\_\_需要，向乙方申请金额\_\_\_\_\_的借款，经保证人保证担保，乙方同意向甲方发放上述借款。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借贷利率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要借款内容

甲方向乙方甲方人民币\_\_\_\_\_元，借款用途为\_\_\_\_\_。

乙方同意将前述款项借给甲方。实际放款日为\_\_\_\_\_。借款的利息为\_\_\_\_\_。

借款期限自放款日起\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结息。

## 第二条担保内容

- 1、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出借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 2、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
- 3、保证人和甲方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乙方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 4、保证人接受乙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应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 5、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乙方的利益，并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 6、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甲方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甲方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甲方和乙方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 7、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乙方损失，向乙方支付借款金额\_\_\_\_\_%的赔偿金。

8、甲方出现违约逾期不还款情况由乙方登报声明公示其违约信用信息

### 第三条合同的变更

-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 2、甲方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10天向乙方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乙方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 3、当乙方按约将出借款项交付甲方后，乙方有权将本合同涉及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乙方将债权转让通知送达甲方与保证人时，债权转让依法生效。
- 4、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乙方。

###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五条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补充协议书、授权委托书、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出借规定办理。

第七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借款人(签名盖章)： \_\_\_\_\_

保证人(签名盖章): \_\_\_\_\_

出借人(签名盖章):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 借款担保合同有效篇四

甲方(贷款人): 身份证号:

乙方(借款人、抵押人):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乙方愿以自己所有的住宅房一套作为向甲方借款的抵押担保,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以下一致协议:

第一条:甲方借给乙方人民币: 元整,大写。

第二条:借款期限: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借款利息:按月利率为20%(即月息2分)计付利息。按月付息,到期本息还清。

第四条:乙方自愿以自己所有的坐落在焦作市解放区迎宾路19号龙源世家小区11号楼2单元29号,房产证号为:焦房权证解放字第20\_\_06909号,建筑面积142.56平方米的住宅作为乙方向甲方借款的抵押物。

第五条: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及其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第六条:由乙方负责办理抵押登记手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上述抵押物在设定本次抵押时，没有出租为乙方自用。在抵押期间乙方不得将上述抵押物进行重复抵押或转让、及其它影响甲方实现抵押权的行为。

第八条：违约责任

如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3万元。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时，还应赔偿对方的实际损失。

第九条：其他规定

在乙方将抵押的《他项权利证书》办结交给甲方之日，甲方将借款实际交给乙方，实际借款日与本合同前述借款期限不一致时，以实际借款日为借款的起始日，前述借款到期日相应顺延。

第十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成立，自办理完抵押登记，甲方收到《他项权利证书》之日生效。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三份，抵押登记机关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借款担保合同有效篇五

借款方：\_\_\_\_\_

担保方：\_\_\_\_\_

第一条自\_\_\_\_\_至\_\_\_\_\_，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_\_\_\_\_贷款\_\_\_\_\_。借款、还款计划

如下：

分期借款计划： \_\_\_\_\_

分期还款计划日期： \_\_\_\_\_

金额： \_\_\_\_\_

利率： \_\_\_\_\_

用途： \_\_\_\_\_

日期： \_\_\_\_\_

借款本金： \_\_\_\_\_

第二条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_\_\_\_\_作担保。

第八条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人连带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条补充条款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公证处一份。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贷款方：（章）\_\_\_\_\_

借款方：（章）\_\_\_\_\_

担保方：（章）\_\_\_\_\_

签订日期：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